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0)

公 佈

四海股份合併 及 四海可換股債券換股價之調整

茲提述 Cosm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四海」)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四海股份合併及四海紅利發行。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四海股份合併

四海董事會欣然宣佈四海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起生效。有關四海股份合併之詳情，包括交易安排、換領股票安排及碎股對盤服務載列於該通函內。

四海可換股債券換股價之調整

於本公佈日期，四海有港幣 300,000,000 元尚未轉換之四海可換股債券發行在外。四海可換股債券由四海之全資附屬公司添濠有限公司發行，其將於二零二六年八月十八日(經延期)到期。於四海股份合併生效後，港幣 300,000,000 元四海可換股債券可按經調整換股價每股四海合併股份港幣 4.00 元轉換為 75,000,000 股四海合併股

份。下表載列因四海股份合併而出現之變動概要：

	緊接四海股份合併生效前		緊隨四海股份合併生效後	
	每股現有四海股份之現行換股價	四海可換股債券項下之換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現有四海股份數目	每股四海合併股份之經調整換股價	四海可換股債券項下之換股權獲悉數行使後將予配發及發行之四海合併股份數目
四海可換股債券	港幣0.40元	750,000,000	港幣4.00元	75,000,000

經調整換股價與四海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星期四)起同時生效。

四海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書面同意四海可換股債券換股價乃按照四海可換股債券之相關條款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相關服務準則》第4400號(經修訂)「商定程序業務」予以調整。

承董事會命

Cosmopolit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林秀芬

秘書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四海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執行董事：

羅旭瑞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羅俊圖先生(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羅寶文小姐(副主席)
黃寶文先生(首席營運官)
梁蘇寶先生(首席財務官)
吳季楷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龐述英先生
簡麗娟女士
李家暉先生
石禮謙先生，GBS，JP